

2023年度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国家有关养老、医疗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具体经办和贯彻落实工作；

2、负责办理核准单位、个人缴纳养老、医疗保险费的申报；

3、负责参保单位、参保个人账户的记录、管理和查询；

4、负责参保单位中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养老金待遇计算审核工作；

5、负责参保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工作；

6、负责养老保险征缴稽核工作和城镇居民的参保工作；

7、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业务；

8、负责全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筹集、管理和支付；

9、负责辖区范围内定点医疗机构、药店的确定，对其有关业务工作给予指导和管理；

10、受理参保单位、职工有关养老、医疗保险业务的查询；

11、负责全区职工工伤、生育、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大额补充医疗保险工作；

12、负责编制养老、医疗保险基金预预算，按时上报医疗保

险的各类财务、统计报表。

- 13、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落实和实施；
- 14、负责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资金的管理、使用工作；
- 15、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的资金收集、审批、审核、转院、报销等工作；
- 16、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的资金财务会计和内部审计工作，及时上报各种统计、财务报表，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资金运转情况进行分析，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提供资金预警等信息，对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对策；
- 17、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信息化管理系统的运行、升级和维护工作；
- 18、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定点医疗机构的基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内设机构5个，包括：公室、医疗综合股、城乡居民养老股、机关事业养老股、基金管理与支付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我部门无二级机构。

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0.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4.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0.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7.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4.1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4.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604.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30			61	
总计	31	604. 59	总计	62	604. 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4. 59	500. 49					104.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 38	280. 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2. 10	142. 10					
2080101	行政运行	142. 10	142.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 20	138. 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49	0. 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 71	17. 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00	12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8	0. 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8	0. 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 42	207. 42					
21004	公共卫生	25. 47	25. 4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 47	25. 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 82	14. 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16	8. 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 44	6. 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22	0. 22					
21013	医疗救助	161. 48	161. 4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61. 48	161. 4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 65	5. 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 65	5. 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 69	12. 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 69	12. 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 69	12. 69					
229	其他支出	104. 10						104. 10
22999	其他支出	104. 10						104. 1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4. 10						104. 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4.59	291.99	31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38	160.38	12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2.10	142.10				
2080101	行政运行	142.10	14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20	18.20	12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9	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1	17.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42	14.82	192.60			
21004	公共卫生	25.47		25.4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47		25.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	14.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6	8.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4	6.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1013	医疗救助	161.48		161.4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61.48		161.4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65		5.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5		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9	1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9	12.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9	12.69				
229	其他支出	104.10	104.10				
22999	其他支出	104.10	104.1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4.10	104.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0.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0.38	280.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7.42	207.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69	12.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0.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0.49	500.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0.49	总计	64	500.49	50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0.49	187.89	312.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38	160.38	12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2.10	142.10	
2080101	行政运行	142.10	14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20	18.20	12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9	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1	17.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42	14.82	192.60
21004	公共卫生	25.47		25.4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47		25.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	14.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6	8.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4	6.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2	0.22	
21013	医疗救助	161.48		161.4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61.48		161.4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65		5.6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65		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9	1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9	12.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9	1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06	30201	办公费	3.8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7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0.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77.11	公用经费合计					1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04.5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5.74万元，下降9.8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收入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604.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0.49万元，占82.78%，其他收入104.10万元，占17.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604.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1.99万元，占48.30%，项目支出312.60万元，占51.7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00.4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9.84万元，下降25.3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收入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0.4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2.7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1.84万元，下降24.43%。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收入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0.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0.38万元,占56.02%;卫生健康(类)支出207.42万元,占41.44%;住房保障(类)支出12.69万元,占2.54%。

(三) 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52.37万元,支出决算为50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0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64.41万元,支出决算为14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由基金管理支付股支出记账,不经过单位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8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跨年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93万元,支出决算为17.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事变动人员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部门未拨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8万元，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067.88万元，支出决算为2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由基金管理支付股支出记账，不经过单位经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22万元，支出决算为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事变动人员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48万元，支出决算为6.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事变动人员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46万元，支

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事变动人员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10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部分资金未支付。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结余资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4.95万元，支出决算为1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人事变动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87.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7.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10.7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78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4.23万元，增长64.58%。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跨年支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859.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87万元，项目支出1627.51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239.6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72%，因我单位机关事业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由基金管理支付股支出记账，不经过单位经费支出。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9.00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郭芳芳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年度总目标: 1. 持续开展基层党建规范化建设, 抓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生活, 落实《党员证》制度, 严格党员管理, 争创基层党建示范点; 抓实与农村党组织结对帮扶、与社区党组织共驻共建, 全面落实“双报到”。2. 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强化“以案促改”,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 持续反对“四风”, 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集中整治, 营造“亲”“清”政商关系。3.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4. 负责落实所包村(社区)环境污染整治、秸秆禁烧、信访稳定等工作任务。5. 完成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及全国卫生城市复审工作任务。6. 深入推进“一网通办、一次办成”政务服务改革。7. 做好“两定”医药机构医疗服务工作。

主要任务: 1. 负责城镇职工基本医疗、生育保险及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征收计划业务; 2. 负责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的扩面与基金管理、待遇审核和支付工作, 对基金监督核查; 3. 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管理监督和费用审核、结算和拨付等工作; 4. 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网络办公设施建设; 5. 医保、养老档案信息管理、办公场所物业等费用; 6. 人员及业务费用。

—1—

(二) 部门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目标优化、绩效指标库建立情况，结合我单位职能、职责和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及 2023 年度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情况，逐步建立完整、客观和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分别设立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 3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我中心绩效评价小组自 2023 年 5 月，对我中心的整体支出认真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一) 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完善绩效自评评价指标

我中心成立了由厅财务处牵头，各独立核算单位财务负责人及经办人、专项资金管理处室负责人及经办人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结合本单位实际制订了自评方案，完善了评价指标体系，特别是对产出及效率指标进行细化、量化。

(二) 下发通知，布置下级直属单位自评

我中心高度重视，第一时间下发了《关于做好我中心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自评工作小组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通过基础数据、原始资料、会计报表、业务报表审核自查，对组织机构、人员编制、预算管理、预算执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绩效自评，在自评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

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保证了绩效自评工作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形成评价结论

认真总结分析自评和现场评价情况，形成了评价结论。

（四）资料整理归档

绩效自评小组将各预算单位自评情况、数据及相关佐证资料进行分类归档，有效索引。力争考核有数据、评价有依据、指标脉络明确、事实证据充分。

三、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健全资金支出项目、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3 年年初预算数 1859.37 万元，全年预算数 2331.4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43.26 万元；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231.9 万元，全年预算数 291.99 万元，全年执行数 291.99 万元；项目年初预算数 1627.5 万元，全年预算数 312.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12.6 万元；2023 年共有项目 5 个，具体为：城乡

居民医疗救助（疫情对困难群众参加医疗保险补助），补助人数 4219 人，项目主要用于疫情对困难群众参加医疗保险缴费的补助，已执行 111.48 万元；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发放补助人数 8 人，项目主要用于采取发放生活补助的形式，保障老放映员的生活，解决其生活困难问题，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实施情况为全部完成，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已执行 5.14 万元；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一次性待遇发放人数 0 人，中断人员发放人数 17 人，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20 人，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工作人员退休、在职人员转移、出国（境）定居、死亡等一次性职业年金待遇，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后的生活水平，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情况为全部完成，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已执行 120 万元；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宣传材料 21730 份，项目主要用于国家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统一设计、统一标准、统一技术架构、统一业务规范，基于河南省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纵向贯通、横向互联、安全可靠，支持医疗保障业务信息、视频、语音时传输、双向互动，跨部信息按需共享的医疗保障业务网络，实现便携可及大服务、规范高效大经办、智能精准大治理、融合共享大协作、在线可用大数据、安全可靠大支撑的建设目标，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情况为全部完成，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已执行 3 万元。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根据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年度履职目标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2) 工作任务科学性：工作任务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3) 绩效指标合理性：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清晰、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4) 预算编制完整性：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5) 专项资金细化率：专项资金细化率细化到部门所有收入资金。(6) 预算调整率：预算完成数 1943.26 万元；预算数 2331.44 万元；预算调整率 25.39%。(7) 结转结余率：2023 年实施收付实现制，故没有结转结余。(8)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我单位按照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9)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我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年初制定政府采购计划，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并实施政府采购计划。(10) 决算真实性：决算编制数据与账表一致。(11) 资金使用合规性：我单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

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12）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1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我单位按规定、按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4）资产管理规范性：资产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相符；新增资产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按规定报批；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交财政。（15）绩效监控完成率：我单位对所有项目实施绩效监控。（16）绩效自评完成率：我单位按要求对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工作。（17）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我部门按要求对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进行评价。（18）评价结果应用率：我单位把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日常项目支出、评审工作中。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1)城乡居民医疗救助，缴费补助人数 4219 人；(3)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发放补助人数 8 人；(4)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中断人员发放人数 17 人，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20 人；(5)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宣传材料 21730 份。

履职目标实现：（1）认真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确保本地社会大局稳定。（2）完成示范区确定的年度安全生产责任目标。（3）完成示范区确定的年度消防工

作责任目标，无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4）完成示范区确定的依法行政工作责任目标。（5）完成示范区确定的政务公开工作责任目标。（6）完成示范区确定的环境保护及公共机构节能减排目标任务。（7）完成示范区下达的网民留言、市长热线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答复及信息上报工作任务。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明显提升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较好的落实补助的政策。

（2）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满意度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90%，原因是目前公众对示范区的现状、工作及发展认知还不太了解。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项目还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强化经费预算管理的刚性约束，项目支出按预算和工作进度执行，进一步规范各项支出。下一步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使项目及早发挥效益。

六、部门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按区财政局要求进行公开本项目自评结果。

七、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4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吕雅琳 0375-2667859

项目名称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6001			实施单位	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4	5.14	5.14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14	5.14	5.1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使用财政资金 5.14 万元, 采取发放生活补助的形式, 保障老放映员的生活, 解决其生活困难问题。				全部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8 人	8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响应时间	≤3 个月	按季度发放	10	8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14	5.14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10	
			保障老放映员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落实补助政策	较好落实	较好落实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 2:							
总分						100	9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

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 80%（含）、80%- 60%（含）、60%- 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表中年初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全年执行数均为财政资金，年度财政资金总额应与部门预决算数据口径一致；年度财政资金总额与部门预决算数据不一致或项目资金中填列其他资金的，应在本通知文件附件 2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中说明具体资金构成及资金来源。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新城区养老医疗保险中心)

郭芳芳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3 年共有项目 4 个，具体为：城乡居民医疗救助（疫情对困难群众参加医疗保险补助），补助人数 4219 人，项目主要用于疫情对困难群众参加医疗保险缴费的补助，已执行 111.48 万元；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发放补助人数 8 人，项目主要用于采取发放生活补助的形式，保障老放映员的生活，解决其生活困难问题，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实施情况为全部完成，老放映员生活补助已执行 5.14 万元；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一次性待遇发放人数 0 人，中断人员发放人数 17 人，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20 人，项目主要用于支付工作人员退休、在职人员转移、出国（境）定居、死亡等一次性职业年金待遇，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后的生活水平，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情况为全部完成，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已执行 120 万元；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宣传材料 21730 份，项目主要用于国家医疗保障业务骨干网络统一设计、统一标准、统一技术架构、统一业务规范，基于河南省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纵向贯通、横向互联、安全可靠，支持医疗保障业务信息、视频、语音时传输、双向互动，跨部信息按需共享的医疗保障业务网络，实现便携可及大服务、规范高效大经办、智能精准大治理、融合共享大协作、在线

可用大数据、安全可靠大支撑的建设目标，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情况为全部完成，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已执行3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顺应传统预算向绩效预算转型的改革趋势，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完善管理制度。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参与绩效评价的科室有财务室等部门，共同对单位的2023年度项目经费收支进行审核及分类统计，对项目产生的绩效情况收集了资料进行了分析，在分析的基础上开展了绩效自评，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 总体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总分	差异原因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10分	48分	30分	9分	97分	财政有时资金不足，导致发放时间不及时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	10分	48分	30分	9分	97分	财政有时资金不足，导致发放时间不及时
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	10分	48分	30分	9分	97分	财政有时资金不足，导致发放时间不及时
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	10分	50分	30分	9分	99分	有部分公众对示范区的现状及发展认知不太了解

项目自评结果良好。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共有项目4个，其中评价优秀4个。具体为：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年初预算219.10元，全年预算数219.10元，已执行219.10万元，执行率为100%，完成五保户补助人数22人，低保户补助人数4321人，补助发放准确率100%，补助发放响应

时间缴费完成一个月内发放补助，分值差异原因为财政有时资金不足，导致发放时间不及时，综上所述，该项目得分 97 分；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年初预算 5.14 万元，全年预算 5.14 万元，已执行 5.14 万元，执行率为 100%，完成发放补助人数 8 人，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补助发放响应时间按季度发放，分值差异原因为财政有时资金不足，导致发放时间不及时，综上所述，该项目得分 97 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记实补记年初预算 300 万元，全年预算 120 万元，已执行 3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中断人员发放人数 17 人，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20 人，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补助发放响应时间提送材料 2 个月内发放补助，分值差异原因为财政有时资金不足，导致发放时间不及时，综上所述，该项目得分 97 分；医疗服务能力与提升费用年初预算 0 万元，全年预算 3 万元，已执行 3 万元，执行率为 100%，完成购买宣传材料 21730 份，宣传材料利用率 100%，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1 个月综上所述，该项目得分 99 分。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为了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单位制定了具体措施，确定了专人负责，有效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同时，加大了预算绩效的宣传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更正，保证了资金的安全

和项目的正常运行。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 —



邵方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预算执 行数	执行 率	产出 指标 得分率	效益指 标 得分率	满意度指 标 得分率	自评 得分	是否有较 大偏差	其他资金构 成及来源
1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111.48万元	111.48万元	100%	96%	100%	90%	97	否	无
2	老放映员生活补助金	5.14万元	5.14万元	100%	96%	100%	90%	97	否	无
3	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记实补记	300万元	120万元	100%	96%	100%	90%	97	否	无
4	医疗服务能力与提 升费用	3万元	3万元	100%	100%	100%	90%	99	否	无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

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